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8日在营口市西市区新港大街95号公司三楼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李义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意见。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